

2021 年度
栾川县公安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栾川县公安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栾川县公安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栾川县公安局系行政机关，隶属洛阳市公安局和县政府的双重领导，是具有武装性质的治安行政和刑事司法的专门机关。主要职责：

- 1、掌握、分析、研究全县社会治安形势，拟定县公安工作发展规划，谋划全县、部署、指导全县公安工作；
- 2、负责县公安机关思想政治管理、队伍建设和宣传工作；
- 3、指导、监督全县公安机关执法活动；
- 4、负责全县公安机关信息、建设、装备、基础设施建设工作；
- 5、掌握全县影响国内安全和社会政治稳定的动态，负责对危害国家安全和政治稳定事件的侦查、处置工作；
- 6、掌握全县刑事犯罪动态，预防和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
- 7、负责全县治安管理工作，依法管理户政、枪支弹药、管制器具、危爆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特种行业、出入境事务、外国人停留居留、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以及集会、游行、示威等；

- 8、指导、监督单位内部治安保卫工作，指导群众性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监督管理保安服务活动；
- 9、负责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机动车和驾驶员管理；
- 10、指导和监督全县公共信息网络安全工作；
- 11、负责县公安关押场所的管理工作；
- 12、组织指导全县巡逻防控工作，协调处置重大突发事件；
- 13、负责消防监督和消防安全防范工作；
- 14、负责国家规定的特定人员、目标来柬的警卫工作；
- 15、负责本部门及所属事业单位网上名称管理工作；
- 16、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栾川县公安局内设机构 39 个，包括：警令部、政治处、法制科、控申科、警务保障室、机关党委、机关纪委、通讯科、出入境管理科、警务督察大队、国保大队、网监大队、旅游警察大队、国土及食药环警察大队、反恐大队、留置看护大队、刑事侦查大队，反诈中心、经济犯罪侦查大队，治安警察大队，巡逻警察大队，森林警察大队，看守所，拘留所；另设有 14 个乡镇派出所、2 个治安所和见义勇为协会。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栾川县公安局部门决算包括：栾川县公安局本级、栾川县看守所、栾川县拘留所。

本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本部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3 个（栾川县公安局本级和所属 2 个单位），具体包含：

1. 栾川县公安局本级
2. 栾川县看守所
3. 栾川县拘留所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栾川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4165.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	二、外交支出	15	0
三、事业收入	3	0	三、国防支出	16	0
四、经营收入	4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5980.08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	五、教育支出	18	0
六、其他收入	6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	0
本年收入合计	9	4165.41	本年支出合计	22	6062.41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0		结余分配	2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1897.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12			25	
总计	13	6062.41	总计	26	6062.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栾川县公安局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165.41	4165.41					
024	公共安全支出	4083.08	4083.08	0	0	0	0	0
02402	公安	4083.08	4083.08	0	0	0	0	0
2040201	行政运行	3735.45	3735.45	0	0	0	0	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	280.35	280.35	0	0	0	0	0
2040221	特别业务	48.13	48.13	0	0	0	0	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9.15	19.15	0	0	0	0	0
2040220	执法办案	125.5	125.5	0	0	0	0	0
213	农林水支出	82.33	82.33	0	0	0	0	0
21302	林业和草原	82.33	82.33	0	0	0	0	0
2130201	行政运行	82.33	82.33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栾川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062.41	3817.78	2244.63	0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980.08	3735.45	2244.63	0	0	0
20402	公安	5980.08	3735.45	2244.63	0	0	0
2040201	行政运行	3735.45	3735.454		0	0	0
2040202	一般管理事务	2177.35	0	2177.35	0	0	0
2040221	特别业务	48.13	0	48.13	0	0	0
2040299	其他公安业务	19.15	0	19.15	0	0	0
213	农林水支出	82.33	82.33	0	0	0	0
21302	林业和草原	82.33	82.33	0	0	0	0
2130201	行政运行	82.33	82.33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栾川县公安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165.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	二、外交支出	16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5980.08	5980.08	0
	5		五、教育支出	19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7		21			
	8		十二、农林水支出	22	82.33	82.33	
本年收入合计	9	4165.41	本年支出合计	23	6062.41	6062.41	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189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0	0	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1897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0		26			
	13			27			
总计	14	6062.41	总计	28	6062.41	6062.41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栾川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062.41	3817.78	2244.6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980.08	3735.45	2244.63
20402	公安	5980.08	3735.45	2244.63
2040201	行政运行	3735.45	3735.45	0
2040202	一般管理事务	2177.35	0	2177.35
2040221	特别业务	48.13	0	48.13
2040299	其他公安业务	19.15	0	19.15
213	农林水支出	82.33	82.33	0
21302	林业和草原	82.33	82.33	0
2130201	行政运行	82.33	82.33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栾川县公安局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31.6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8.48	310	资本性支出	35.58
30101	基本工资	1065.26	30201	办公费	159.5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234.02	30202	印刷费	26.0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8.89
30103	奖金	159.95	30203	咨询费	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6.6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107	绩效工资	0	30205	水费	5.94	31006	大型修缮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329.02	30206	电费	87.5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	30207	邮电费	5.8	31008	物资储备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6.83	30208	取暖费	2.07	31009	土地补偿	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12	31010	安置补助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4	30211	差旅费	52.2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4.2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1012	拆迁补偿	0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5.2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6.3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09	30215	会议费	0.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301	离休费	0	30216	培训费	2.31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0302	退休费	27.42	30217	公务招待费	3.6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12	对企业补助	0

30304	抚恤金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
30305	生活补助	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
30306	救济费	0	30226	劳务费	26.77	31204	费用补贴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31205	利息补贴	0
30308	助学金	0	30228	工会经费	19.4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30309	奖励金	4	30229	福利费	26.58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58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
30399	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6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24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6	39906	赠与	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补贴	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3263.72	公用经费合计					554.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栾川县公安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1	0	147	0	147	4	26.25	0	22.58	0	22.58	3.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经人大批复（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栾川县公安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栾川县公安局

2021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国有资本经营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6062.4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743.94 万元，减少 22.34%。主要原因财政收回年终结余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4165.4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165.41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6062.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817.78 万元，占 62.97%；项目支出 2244.63 万元，占 37.0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6062.41 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743.94 万元，减少 22.34%。主要原因是财政收回年终结余资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062.41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

出增加 474.16 万元，增长 8.48%。主要原因人员经费（工资、社保支出）增长。

（二）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062.4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安全（类）支出 5980.08 万元，占 98.64%；农林水支出 82.33 万元，占 1.36%（备注：森林公安转隶后调转资金）。

（三）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544.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62.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34%。其中：

1. **公共安全（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08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35.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5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人员经费（民警节假日补助及精神文明奖）财政收回结转下年。

2. **公共安全（类）公安（款）一般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329.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77.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3.7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森林公安整体转隶后项目经费增加。

3. **公共安全（类）公安（款）特别业务（项）。**年初预算为 48.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无差异。

4. 公共安全（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9.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无差异。

5、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82.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无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817.78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减少 410.61 万元，下降 9.71%，主要原因是财政收回年终结余资金。

其中：人员经费 3263.7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减少 461.97 万元，下降 12.39%，主要原因是财政收回年终结余资金。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554.0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 51.36 万元，增长 10.21%，主要原因是森林公安整体转隶归并后公用经费增加。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

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7.38%。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困难，部分公务用车运行费应支未支，同时加强车辆管理，严格控制一般性派车，减低车辆运行费用；受疫情影响，公务接待次数减少。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22.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9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3.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5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数为 1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3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困难，部分公务用车运行费应支未支，同时加强车辆管理，严格控制一般性派车，降低车辆运行费用。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22.58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车辆燃油及维（护）修。2021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99 辆。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5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公务接待次数减少。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0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3.66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业务部门日常考评和业务检查指导。2021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46 个、来宾 732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1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1 年度没有资本经营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初预算为 3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4.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4.3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应支未支今年列支。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增加 51.36 万元，增长 10.21%，主要原因是上年应支未支今年列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25.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1.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6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3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7.7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5.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2.29%。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1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99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10 辆、执法执勤用车 5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4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9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7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5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市财政统一部署，完成 2021 年市级财政资金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项目绩效自评范围是 2021 年度县级财政批复绩效目标的所有项目，自评项目 18 个，自评金额 1139.26 万元；选取扫黑除恶和 11 个监控卡点维护费共 2 个项目作为部门重点评价项目进行绩效评价，评价金额 41 万元。

(二) 部门整体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1 年度，本部门 18 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根据批复的项目绩效目标，收集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预算执行情况等资料，按照预算执行率、资金管理情况、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六个方面进行自评，5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7 个项目自评为良，6 个项目自评为中。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好的方面，存在问题为 2021 年政法转移支付装备经费项目，执行率为 26%，其主要原因受财政资金紧张和项目单位责任人绩效意识不够影响，造成支付执行率偏低。

2021 年度，本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 95.7 分，评价等级为优。

(三) 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2021 年度，对 2 个项目进行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得分扫黑除恶项目经费得分 97 分，评价等级为优，11 个监控卡点维护费项目评价得分 93 分，评价等级为良。

附件 3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周金友 19803791966

部门（单位）名称		栾川县公安局						
预算 执行 情况		年初数	全年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预算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6062.41	6062.41	6062.41	10	100%	93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6062.41	6062.41	6062.41			
		其他资金						
年度 履职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名称	主要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 1:	保障全局在职在编民警工资及退休人员按时足额发放和社保及住房公积金按时正常和缴纳；		已完成全局在职在编民警工资及退休人员按时足额发放和社保及住房公积金按时正常和缴纳；				
	目标 2:	保障局直及基层队所办公日常运行和各类执法警务活动正常开展；		保障局直及基层队所办公日常运行和各类执法警务活动正常开展；				
	目标 3:	办理各类行政及刑事案件，维护辖区治安秩序，确保社会大局平稳；		办理各类行政及刑事案件，维护辖区治安秩序，确保社会大局平稳；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 1:	保障全局在职在编民警工资及退休人员按时足额发放和社保及住房公积金按时正常和缴纳；		已完成全局在职在编民警工资及退休人员按时足额发放和社保及住房公积金按时正常和缴纳；				
	任务 2:	保障局直及基层队所办公日常运行和各类执法警务活动正常开展；		保障局直及基层队所办公日常运行和各类执法警务活动正常开展；				
	目标 3:	办理各类行政及刑事案件，维护辖区治安秩序，确保社会		办理各类行政及刑事案件，维护辖区治安秩序，确保社会大局平稳；				

		大局平稳: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	30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年度履职目标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	相关	2	2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科学	1	1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	合理	2	2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完整	2	2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 (已细化到承担 单位的资金数/ 部门参与分配资 金总数) × 100%。	100%	2	2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完成数/ 预算数) × 100%	100%	2	2	
			预算调整率	100%	(预算调整数- 年初预算数)/年 初预算数 × 100%	≤ 1	2	2	
			结转结余率	100%	结转结余总额/ 预算数 × 100%	≤ 1	2	2	
			“三公经费”控制 率	100%	本年度“三公经 费”实际支出数/ “三公经费”预 算数 × 100%	100%	2	2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实际政府采购 金额/政府采购 预算数) × 100%	100%	2	2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决算编制数据账 实一致	真实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按照规定的用途 使用预算资金	合规	2	2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是否已制定或 具有预算资金管 理办法、内部管 理制度、会计核 算制度、会计岗	健全	1	1	

					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按规定公开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	公开	1	1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资产配置、使用合规，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反映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	规范	1	1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100%	1	2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100%	1	1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100%	1	1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率/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100%	1	1	

产出指标	25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保障全局在职在编民警工资及退休人员按时足额发放和社保及住房公积金按时正常和缴纳；	100%	100%	100%	4.5	4.5
			保障局直及基层队所办公日常运行和各类执法警务活动开展正常；	100%	100%	100%	4	4
			办理各类行政及刑事案件，维护辖区治安秩序，确保社会大局平稳；	100%	100%	100%	4	4
		履职目标实现	保障全局在职在编民警工资及退休人员按时足额发放和社保及住房公积金按时正常和缴纳；	100%	100%	100%	4.5	4.5
			保障局直及基层队所办公日常运行和各类执法警务活动开展正常；	100%	100%	100%	4	4
			办理各类行政及刑事案件，维护辖区治安秩序，确保社会大局平稳；	100%	100%	100%	4	4

效益指标	35	履职效益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100%	反应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等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8	6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100%	反应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等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7	5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反映社会公众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	10	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反映社会公众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	10	8
							

注：1. 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相加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投入管理指标30分、产出指标25分、效益指标35分、预算执行率10分。2. 未完成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

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

